

竞争性磋商公告

四川爱众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对广安市国有林场森林经营碳普惠试点项目技术咨询服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自行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本项目为广安市企业自主采购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制度规定。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AZDTKJ-20260422
2. 项目名称：广安市国有林场森林经营碳普惠试点项目技术咨询服务。
3. 采购内容：完成广安市国有林场森林经营碳普惠试点项目设计文件（PDD文件）编制以及首次样地监测工作，形成符合国家、四川省碳普惠政策要求的成果，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二、资金情况

企业自筹资金，最高限价 30 万元。

三、采购项目简介

共分为 1 个包，具体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的要求。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含 1 日）以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具有类似业绩 2 个及以上；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拒绝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2026年4月22日至2026年4月25日期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七、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

1. 获取时间：2026年4月22日至2026年4月25日（截至2026年4月25日18:00）

2. 获取方式：本项目采取邮件获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时，经办人员应当提交以下资料：由本单位出具并加盖单位行政公章的单位介绍信原件的扫描件（内容应注明被介绍人姓名、职务、联系方式、邮箱账号、办理事项及有效期限）、营业执照扫描件、《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经办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获取邮箱：AAAdtkj@126.com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拒收）。

九、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安市广安区滨江东路396号综合能源站（滨江东路站）二楼会议室（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十、响应文件提交要求：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U盘资料1份，均需密封包装（密封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注明“广安市国有林场森林经营碳普惠试点项目技术咨询服务响应文件-请勿提前开启”。

十一、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4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十二、磋商地点：广安市广安区滨江东路396号综合能源站（滨江东路站）二楼会议室。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爱众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广安市广安区滨江东路396号综合能源站（滨江东路站）二楼会议室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8123254720

邮箱：AAAatkj@126.com

监督投诉渠道：

爱众集团纪委：0826-2961916

通讯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 777 号爱众运营中心 D 栋 426 室

四川爱众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

5116025072517